

广西华原过滤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认定核心员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本次认定核心员工的审核情况

广西华原过滤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认定余志武、黄寅等 46 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s://www.bse.cn>)披露的《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3），具体审核情况如下：

1. 2026 年 5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提名余志武、黄寅等 46 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

2. 2026 年 5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3. 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9 日至 2026 年 5 月 18 日通过内部信息公示栏对拟认定核心员工名单向全体员工进行公示，公示期 10 天。截至公示期满，公司全体员工均对提名余志武、黄寅等 46 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无异议。

4.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于 2026 年 6 月 23 日对核心员工公示情况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2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s://www.bse.cn>)披露的《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拟认定核心员工的核查意见公告》（公告编号：2026-066）。

5. 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29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同意认定余志武、黄寅等 46 名员工为公司核心

员工。

二、核心员工名单

序号	姓名	类别
1	余志武	核心员工
2	黄寅	核心员工
3	王晨曙	核心员工
4	王伟杰	核心员工
5	唐世旺	核心员工
6	韦剑涛	核心员工
7	林志旺	核心员工
8	廖泽洋	核心员工
9	冯成	核心员工
10	吴培锋	核心员工
11	张扬	核心员工
12	杨斌	核心员工
13	张文刚	核心员工
14	张波	核心员工
15	莫旭炜	核心员工
16	黄添瑞	核心员工
17	梁德新	核心员工
18	庞武明	核心员工
19	王斌	核心员工
20	廖鹏峰	核心员工
21	黄利友	核心员工
22	罗展	核心员工
23	黄开冰	核心员工
24	黄仕兴	核心员工
25	刘潇华	核心员工
26	吴堡权	核心员工
27	黄本贵	核心员工
28	陈耀	核心员工
29	岑岱嵘	核心员工
30	张洋	核心员工
31	张涛	核心员工

32	高翔	核心员工
33	刘永刚	核心员工
34	何俊	核心员工
35	邢泽华	核心员工
36	黄靓茹	核心员工
37	李飘	核心员工
38	曾一洲	核心员工
39	龚毅	核心员工
40	周盛龙	核心员工
41	刘俊余	核心员工
42	郭长宝	核心员工
43	苏孙贤	核心员工
44	陈志帆	核心员工
45	李刘炜	核心员工
46	吴昊楠	核心员工

三、备查文件

《广西华原过滤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广西华原过滤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30 日